**國立東華大學學生無專職工作聲明書**

**104-2 學期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 | 身分證號： | 出生日期：  年 月 日 |
| 聘任單位：  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 | 課程名稱： | 開課教師： |
| 班別：□學士班 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 | | 系所：  年級： |

1. 本人未以**專職員工身分**參加健保，且受領 貴單位之（兼職）薪資所得，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之基本工資，依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第4條第3項第7款規定，請　貴單位**免扣取**本人補充保險費，謹依照該辦法第5條第1項第7款規定，提具當學期已註冊之學生證或註冊單，以資證明。
2. 如日後有專職工作或學期間學生身分異動者，應立即主動通知國立東華大學。
3. 如有不實，願依全民健康保險法暨相關法律規定處理，特此聲明。

聲明人： (簽章)

中華民國105年2月26 日